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新北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)

承辦人：王永成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38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aa014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220954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E77Q73）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南大學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2學
年度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－語文領域本土語文
組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課程」計畫1份，請鼓
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本局同意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2年10月23日南大本土字第1120020015
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課程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112年11月15日(星期三)至112年11月17日(星
期五)，共計3日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中部辦公室(臺中市豐原區師
範街67號)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習及活動資訊網報名，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>

/wFrmNews.aspx，流程如下：

(一)註冊帳號→帳號登入→線上服務→研習資訊與報名。

(二)若線上報名尚有疑慮，請至報名系統首頁最新消息查詢。

(三)如欲查詢報名情形，請至學員專區「報名結果查詢」，報名時間截止後以email通知審核結果。

(四)需搭專車往返及素食者，報名時請務必點選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1月6日(星期一)截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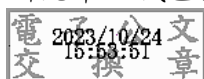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其他說明事項：

(一)凡全程參與人員，依規定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二)參與學員請攜帶筆記型電腦或平版電腦，俾利課程運作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土城區清水國民小學(王春媚教師)、新北市立中和國民中學(楊君方教師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